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gai Shun Holdings Limited

毅信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46)

**完成出售珍旋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之49%之
主要及關連交易**

謹此提述毅信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之通函(「通函」)，內容有關出售事項。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本公告所用之專有詞彙具有通函所界定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本公告日期，該協議之先決條件已全部達成，而完成已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落實。

完成後，本公司及買方Excellent Speed Limited分別持有珍旋已發行股本總額之51%及49%。珍旋繼續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毅信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主席
莫偉賢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i)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莫偉賢先生及黃潤權博士；(ii)一名非執行董事崔光球先生；以及(iii)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林智偉先生、劉美盈女士、戴依敏女士及達振標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